

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签发人：李俊锐

赣市文广新旅提字〔2023〕1号

〔A1〕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78号建议 答复的函

尊敬的梁莉、许献琦代表：

非常感谢您们对我市文物保护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关心帮助！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强非国有革命旧址保护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在收到《建议》后，我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专题文物保护工作会议进行研讨，明晰工作要求。分管领导多次带队深入瑞金、于都、兴国等革命文物大县调研，结合《建议》内容，与一线守护人和文物工作者对话，了解安全培训、红色故事挖掘、建立守护人制度等情况。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积极探索建立革命文物守护人工作机制。在我局的指导下，瑞金市委、市政府已于2022年12月26日下发了《关于〈瑞金市革命文物守护人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对守护人

制度作出了定义，设定相关责任目标，实现每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有专人负责、专人监管和专人巡察，进一步压实文物属地管理主体责任，形成“政府主导、属地负责、行业监管、社会参与”的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长效机制。该实施方案的出台对于阻止各种损毁革命文物本体和破坏周边历史环境的违法行为，切实提高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水平，确保全市革命文物安全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将以此作为一个革命文物守护人制度实施的试点，并向其他县推广，逐步探索建立革命文物守护人工作机制。

二、深入挖掘、收集、整理革命文物中的红色故事。近年来，我局指导各县文广新旅局（文物局）常态化开展此项工作。其中，瑞金中央革命根据地纪念馆2022年度挖掘、整理红色故事10个，石城县博物馆出版了《红色烙印——中央苏区红色标语背后的故事》，崇义县出版了《崇义红色故事》《红色印记——崇义苏区革命历史遗存图集》；定南县出版了《盐关漫道》《岭北红旗》红色故事书籍；兴国革命纪念馆出版了《人民军工的摇篮——兴国官田中央兵工厂》，涵盖了《刘少奇：情洒官田兵工厂》等22个红色故事；章贡区出版了《红色章贡》，涵盖了《革命性岂能贪财》等18个红色故事；于都县中央红军集结出发历史纪念馆出版了《可爱的于都》《文化大观园》《印象于都》3本书，2022年挖掘了红色故事13个，并多次在《党史文苑》上刊登。今年我们将继续会同市红保中心开展红色资源普查工作，进一步挖掘、收集、整理红色故事。

三、加强革命旧址守护人的培训力度。我局已于2022年4月组织全市210位国、省保安全责任人开展文物保护培训，坚持每日在安全责任人群发布文保法规知识学习图片，进一步提升文物安全管理水平和责任意识。在我局的指导下，瑞金市文广新旅局（文物局）、瑞金市中央革命根据地纪念馆于去年分批次对革命旧址保安人员和边远旧址代管员开展了文物保护培训工作，学习了有关文保法规及业务知识。同时，指导瑞金中央革命根据地纪念馆制定了2023年文物守护人培训计划，今年将对革命旧址的保安人员、边远旧址代管员、村级文物守护人、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等开展培训。

四、加大革命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投入。近年来，我局向国家文物局、省文物局全力争取，实施了赣南等原中央苏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对瑞金市非国有革命旧址的维修保护资金投入达5000万元，具体维修专项经费投入情况如下：国保叶坪马克思主义学校旧址408.61万元，国保云石山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印刷厂中3处省保旧址845万元（长征国家文物公园江西段建设项目），省保彭杨步兵学校旧址520.75万元，省保青年团中央局旧址127万元，省保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一劳动感化院旧址931万元，市保叶坪“中革军委”卫生材料厂旧址132万元，市保叶坪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政治保卫局（含少共苏区中央局）旧址239万元，县保沙洲坝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被服厂旧址181万元，县保云石山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旧址47万元，

县保叶坪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印刷厂旧址 608.8 万元；县保叶坪小年先锋队中央总队部旧址 572 万元，县保象湖贺龙、郭沫若、彭泽民入党处旧址 145 万元，县保象湖反帝拥苏总同盟旧址 101 万元，县保冈面中央红军兵工厂总厂旧址 155 万元。

五、关于将非国有革命旧址保护纳入赣州市级财政预算编制。我市从 2021 年开始设立了 300 万元的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因中心城区有 26 处文保单位为我局承担修缮、日常保养等工作，加上历史原因多处文保单位亟需抢修，初步统计全市的市保单位需要维修的缺口资金也达到了 4000 万元，300 万元宛如杯水车薪。目前已无力承担各县属地的低级别的文保单位修缮工作。根据《江西省革命文物保护条例》第二十六条：非国有不可移动革命文物有损毁危险，所有人不具备修缮能力的，当地人民政府应当予以帮助。《赣州市革命遗址保护条例》第二十五条：非国有的革命遗址由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维护修缮。根据文保法规精神，由各县政府应将非国有革命旧址保护纳入其本级的财政预算编制。今后，我局也会继续向上努力争取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在省级基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分配中，倾斜支持非国有革命遗址的修缮保护工作。

下一步，我局将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特别是非国有革命旧址的保护利用工作，进一步弘扬革命文化，传承红色基因，活化红色故事，出版更多的红色故事专著，强化讲解培训，讲好红色故事，传递“赣州好声音”。督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革命文物

保护利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大文物安全培训力度，落实革命文物守护人制度，切实把革命文物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

再次感谢您们对我市文物保护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关心帮助！

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2023年3月14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谢乐乐，19979713936

